

巨獸與利維坦

聖經中提到了許多我們今天熟知的常見動物，包括獅子、狼、熊、綿羊、牛和狗，以及各種鳥類、嚙齒動物、爬行動物和昆蟲。有趣的是，這份詳盡的清單中竟然包含了三種我們如今已不再認識的動物。這三種動物（在希伯來原文）分別是 tanniyn、behemoth（是的，拼寫是正確的，至少在羅馬字母中我們能做到的最接近的拼寫）和 Leviathan。雖然我們對 behemoth 和 Leviathan 的拼字略有改動，但如今在聖經中仍使用相同的字詞。然而，tanniyn 在英語中總是被翻譯成另一個詞。tanniyn 在聖經中出現了 28 次，通常被翻譯為「龍」。它也被翻譯成“蛇”、“海怪”、“恐龍”、“巨型生物”和“爬行動物”。behemoth 和 Leviathan 是相對具體的生物，或許它們各自代表一種特定的動物。

「Tanniyn」是一個更通用的術語，可以將其視為「恐龍」一詞的原始形式。「恐龍」一詞最初於 1841 年被創造出來，比《聖經》首次提到「Tanniyn」晚了三千多年。為了更清楚地說明問題，我們製作了下表，將科學名稱與聖經名稱 tanniyn、behemoth 和 Leviathan 進行了比較。

巨獸

它「吃草像牛一樣」。
它「像雪鬆一樣擺動尾巴」。（希伯來原文是「他像雪鬆一樣垂下尾巴」。）

“他的骨骼如同青銅樑柱，他的肋骨如同鐵條。”
“他是上帝道路的第一道。”
“他躺在蓮花樹下，蘆葦叢和沼澤的掩映中。”

有些聖經和研讀版聖經會將「巨獸」（behemoth）翻譯成「大象」或「河馬」。另一些則會在頁面邊緣或底部添加註釋，說明巨獸很可能是大象或河馬。雖然大象或河馬可以吃草（或棲息在蘆葦叢和沼澤中），但它們都沒有「像雪鬆一樣的尾巴」（即像粗壯的錐形樹幹一樣的尾巴）。在你孩子的恐龍書中，你會發現很多這樣的例子。

尾巴像雪鬆一樣的動物。

我們可能會認為巨獸是一種體型龐大的陸地動物，它的骨骼如同青銅樑柱般堅硬等等，所以無論巨獸是什麼，它都體型巨大。一個關鍵短語是「它是上帝創造之道的開端」。這句話在希伯來原文中暗示巨獸是被創造出來的最大的動物。雖然大象或河馬體型也很大，但它們還不到腕龍（迄今為止發現的最大的（完整的）恐龍）體型的十分之一。^[1] 因此，腕龍完全可以被描述為「上帝創造之道的開端」。

將這些資訊與孩子恐龍書上的描述進行比較，你可能會得出結論：「巨獸」並非普通的動物，而是一種恐龍—腕龍。我們同意這個結論！

註：一些古生物學家發現了一些零碎的腿骨、肋骨或椎骨，他們認為這些骨骼屬於比腕龍體型更大的「新」蜥腳類恐龍。例如，雙腔龍（Amphicoelias）、阿根廷龍（Argentinasaurus）、波塞冬龍（Sauroposeidon）、地震龍（Seismosaurus）、超龍（Supersaurus）和超龍（Ultrasaurus）。目前尚無足夠的證據來確定這些恐龍的體型，一些古生物學家認為它們只是已知恐龍（如腕龍或梁龍）的放大版。無論如何，只有巨獸的「現代科學名稱」會改變。關鍵在於，巨獸指的是恐龍，而不是像大象或河馬這樣的「現代動物」。

利維坦

以下是根據《約伯記》第 41 章、《詩篇》104:25, 26 和《以賽亞書》27:1 列出的屬性清單。這只是部分清單，僅足以說明問題。

“沒有人凶狠到敢去招惹他。”
“誰能打開他那張滿是可怕牙齒的臉？”
“他鱗片密密麻麻，如同海豹般嚴密，是他的驕傲；鱗片之間如此緊密，以至於空氣都無法進入。”
它們彼此相連，密不可分，無法分離。

「他的噴嚏閃著光芒，他的眼睛如同清晨的眼瞼，他口中噴出燃燒的火苗，火花四濺，他的鼻孔冒出濃煙，如同沸騰的鍋和燃燒的蘆葦，他的呼吸點燃煤炭，火焰從他口中噴出。」

「刀劍雖刺入他的要害，也無濟於事；長矛、飛鏢、標槍亦然，他視鐵如草，視銅如朽木，箭矢無法令他退卻，投石索對他而言如同碎秸，飛鏢在他眼中如同草料，標槍的威脅對他而言也如同嘲笑。」

「世上沒有像他一樣無所畏懼的人。」

利維坦在「廣闊的大海」中「嬉戲」（這是詩篇 104 篇第 25 節和第 26 節的意譯，自己閱讀原文就能體會到確切的含義）。

利維坦是「海裡的爬蟲類[1]」（以賽亞書 27:1），註：這裡譯為「爬蟲類」的字是希伯來文 tanniyn，這顯示「利維坦」也是一種「tanniyn」（龍）。

與體型龐大的巨獸不同，利維坦兇猛恐怖。許多文獻（我們並未全部列舉）都提到了海洋，因此利維坦很可能是一種海洋生物。雖然有些聖經將利維坦描述為鱷魚或短吻鱷（這兩種動物都很兇猛），但它們都不是海洋生物。它們喜歡水，但大部分時間都生活在陸地上。此外，「誰能打開它臉上的門…」這個問題暗示著沒有人能撬開利維坦的嘴，然而，我們都熟悉那些經常撬開鱷魚嘴的「鱷魚摔跤手」。

鱷魚並不符合利維坦的描述，而且我們還沒說完。

鱗片的描述很有意思。有好幾節經文都描寫了這些巨大的鱗片。與利維坦的盔甲相比，鐵甲就像稻草一樣脆弱，箭矢也無法讓它逃跑。要知道，箭矢對鱷魚或短吻鱷來說可是致命的。

這並非對他們兩人的描述，也不是對我們所知的任何現存動物的描述。

現在來說說關鍵要素：火。讀到約伯記41:18-21，很難不意識到聖經告訴我們利維坦會噴火。光是這一點就足以消滅幾乎所有活著的動物。沒錯，在現今世界確實有一種動物會噴火，它叫做砲彈甲蟲。這種甲蟲原產於中美洲，尾部有一個噴嘴，就像一個小型火焰噴射器。它會噴射出一股高溫氣體（由氫醌、過氧化氫和氧化酶提供能量）來保護自己。既然中美洲的甲蟲都自備火焰噴射器，那麼利維坦當然也可以。順便說一句，鱷魚和短吻鱷肯定不在考慮範圍內，你同意嗎？

在結束關於火的話題之前，還有兩點您可能感興趣：

每種文化的歷史都充滿了噴火龍的故事。仔細想想，在漫長的歷史長河中，難道沒有人編造過噴火獅子之類的故事嗎？沒有人這麼做，因為龍的故事都是基於真實事件，而且只有「龍」才會噴火。很容易將利維坦想像成龍（tanniyn）家族的一員。（此外，《以賽亞書》27:1也強烈暗示了這種連結。）

許多恐龍化石頭骨中都含有無法解釋的空洞。科學家至今仍無法解釋這些空腔的用途。

這些通道存在的理由是什麼？一些恐龍是否可能利用這些通道作為儲存可燃混合物的“燃料箱”，從而“噴火”？我們認為這種可能性很大。

將這些資訊與你孩子恐龍書上的描述進行比較，你可能會得出結論：利維坦就是克柔龍。我們也聽過（和讀過）其他說法，但就目前已知的生物而言，克柔龍與利維坦的描述最為吻合。網路網站 clarificationchristianity.com/dinos.shtml，2004年11月20日